

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民小學會議紀錄

- 一、 會議名稱：100 學年度 8 月校務會議
- 二、 時間：100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時 0 分
- 三、 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 四、 主席：林校長玫伶 記錄：文書組陳素變
- 五、 出席：如簽到
- 六、 主席報告：

1. 依 8 月 17 日修正的校務會議實施要點規定，以本校編制員額不超過三分之一之比例計算；參加校務會議之教師兼行政代表為 5 人〈校長為當然代表〉、教師代表 11 人、家長代表 9 人、職工代表 2 人。因為此次會議通知於實施要點修正前即發送，故今天出席的 13 位教師代表請推選 2 位改為列席。
- 2、感謝各位參加本次校務會議，目前到場的會議代表已超過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七、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 人事室

提案主旨：修訂教師聘約

提案說明：

1. 修訂教師聘約依市府教育局 100.7.14 北市教職第 10040043400 號函說明二規定：教育部修正公告之「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應配合修正之「防治規定」及將該準則第 7·8 條納入學校之「教師聘約」。
- 2·另依市府教育局 100.3 亦來函規定：教師應不得違反刑法第 227 條有關對未滿 14 歲及 14 歲以上未滿

16 歲之男女性交、猥褻罪等規定。並應列入教師聘約。

提案辦法：擬增訂教師聘約如下

第 54 條：學校應配合教師有關教學之正當要求，並不得違反刑法第 227 條有關對未滿 14 歲及 14 歲以上未滿 16 歲之男女性交、猥褻罪等規定。

第 55 條：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第 56 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刻章加蓋於本校原印製之空白教師聘約。

提案附件：詳附件

決議：全數通過

〈二〉、提案單位：訓導處

提案主旨：研擬本校教育儲蓄戶實施要點，以照顧經濟弱勢、家庭突遭變故的學生，使其學習順利。

提案說明：

1. 依 100 年 8 月 10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040519200 函辦理。
2. 本市教育儲蓄戶計畫之相關行政作業，依文規定需於 8 月 31 日前經校務會議通過，並據以成立管理小組。

提案辦法：研擬本校「教育儲蓄戶實施要點」提交校務會

議討論。

提案附件：詳附件

決議：全數通過

〈三〉、提案單位：輔導室

提案主旨：研擬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以落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提案說明：

1. 依 100 年 6 月 1 日北市教職字第 10037323100 及 7 月 14 日北市教職字第 10040043400 函辦理。
2. 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依規定需經校務會議通過。

提案辦法：研擬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規定」，提校務會議討論。

附件：詳附件

決議：全數通過

八、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工作重點報告：詳附件

※訓導處工作重點報告：詳附件

※總務處工作重點報告：詳附件

※輔導室工作重點報告：詳附件

九、臨時動議：

陳慧慈老師：教師職務選填能否在教科書評選之前施行，以避免學年老師選完教材後卻職務調整而造成該學年教學不便。

決議：教師職務選填需在教育局核定班級數〈教師員額數〉後才能實施；教育局核定班級數越早確定，

教師職務選填就能越早執行。

副會長羿庭報告：

- 1、謝謝家長代表風雨無阻參加此次會議。
2. 家長會將擔任家長與學校的橋樑，持續當校務發展的推手，讓親、師、生互動和諧融洽。

副會長湘婷報告：TVBS 電視臺贈 2 期時尚小玩家雜誌約一萬本，此雜誌內含親子旅遊互動，適合親子閱讀，將分送給本校師生和臨近學校師生。

*** 附件：**

臺北市明德國民小學 100 學年 8 月校務會議報告

★★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工作重點報告：

上學期成果

1. 推動讀報教育，在臺北市為唯一獲選國語日報讀報教育實驗班之學校，亦為臺北市教育局委託負責推動讀報教育之學校，辦理臺北市 30 所種子學校實驗班教師研習、98 學年度明德國小讀報教育成果展、98 讀報教育教案徵件活動等，新加坡、大陸、臺灣小學率團參訪，反應熱烈。讀報教育教案徵件作品榮獲佳作。
2. 組織故事志工團推動閱讀風氣，配合圖書館「建國百年，百年人物」主題書展入班級說「主題故事」。
3. 組織圖書志工協助閱讀推廣，搭配國語日報百年人物專欄，辦理「建國百年，百年人物」書展，為讓主題深入淺出，收集資料轉化、製作為兒童能懂的展覽，並首辦圖書志工書展導覽，由圖書志工進一步以故事和活動介紹書展及展覽。
4. 明德電台配合書展主題，製作中文台節目，並訓練六年級代表訪問李遠哲院長，在節目中播出，此次訪問為李院長第一次接受小學生訪問，特別為明德國小師生分享其人生經驗。
5. 推動科學教育，舉辦校內科展，並公開頒發獎狀予以鼓勵。參加臺北市第 44 屆科展兩件作品分別榮獲物理組特優與優等，特優作品代表臺北市參加第 51 屆全國科展，獲得最佳創意獎。

6. 推廣深耕閱讀與閱讀策略，規畫教師群組研習。
7. 辦理 100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
8. 參加北市兒童美術創作展，老師悉心指導學生，成績表現優異。
9. 配合本校 1-6 年級經典誦讀教材彙編，舉辦「小秀才」及「小狀元」會考，也感謝家長會的支持及協助會考。每學期將持續定期舉辦二次會考，核發通過者證書。
10. 99 學年度進行二、四、六年級英語生活用語檢核，感謝級任老師及英語老師的指導。
11. 學生網頁作品 “Say Yes to Guide dogs” 參加 2011thinkquest 獲國小組第一名。
12. 發行明德兒童第 53 期
13. 申請附設幼稚園

一、本學期推動重點

1. 繼續推動 e 化學習--電子白板教學。
2. 班級、學校活動影片上網，便利家長觀看與校際觀摩學習。
3. 辦理資訊競賽及資訊設備汰舊更新。
4. 辦理校內教師資訊研習，提升資訊能力應用於教學。
5. 推動「新版校務行政網頁版」，方便資料存取。
6. 擔任臺北市 100 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讀報教育「行政規劃組」工作，持續進行校內外讀報教育推廣活動，預定 9 月和 10 月辦理臺北市 100 學年度「我是小主播」活動。11 月舉辦臺北市 99 學年度讀報教育成果展。
7. 擔任臺北市推動深耕閱讀種子學校，持續推廣閱讀，辦理主題書展並規畫相關延伸活動，本學期書展方向為藝文。
8. 新圖書館落成，搬遷與整理，趁機汰舊，並重新整理排架，修改系統資料。推廣圖書館利用教育，營造閱讀情境，建構班級共讀圖書與書庫的重新規劃和整理，期能提供親師生最佳的閱讀環境並購入新書充實館藏。
9. 持續認養家扶中心國內 2 位、國外 2 位兒童，定期舉辦募款活動，呈現相關資訊。
10. 持續推動多語文校內競賽、新春揮毫、北市美展及兒童美術創作展。
11. 持續辦理課後照顧、課後學藝等活動（延長照顧天數【週一～周

五，12：00～19：00】）。

12. 持續辦理、錄製、播放明德電臺中英文節目。
13. 持續辦理媒體素質教學相關業務，舉辦校園巡迴講座，辦理兩場研習；辦理徵文比賽，參加教案比賽，並進行紀錄片拍攝工作。
14. 持續協助辦理學生各項獎學金助學金申請活動。
15. 辦理 PIRLS 工作坊研習並進行 PIRLS 文本與題庫研發。
16. 100 學年度校務評鑑。
17. 10/18 臺北市國數基本學力檢測（及英文預試-暫定）（六年級）。
18. 本學期定期評量共兩次：第一次定期評量—99/10/28(週四)～98/10/29(週五)；第二次定期評量—99/1/11(週二)～99/1/12(週三)。

9/11 臺北市國語文第一階段複賽。9/25-9/26 臺北市國語文第二階段複賽。9/25 臺北市本土語言複賽。9/25 臺北市英語學藝競賽決賽。

※訓導處工作重點報告：

一、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

1. 兒童多元活動：校慶活動(體育教學成果)、朝會才藝表演、親子心靈雞湯、各類模範生選拔等活動。
2. 各項體驗及體能增強活動：各學年校外教學(含畢旅)、班際體育競賽、體適能檢測、游泳能力檢測等活動。
3. 環境保護教育活動：節能減碳、每月 2-3 次環保蔬食餐、資源回收、廢乾電池回收、二手制服運動服回收、期初期末大掃除等活動、生活教育體驗教學等活動。
4. 學生安全教育：防災教育、春暉專案、人權法治教育、品德教育、交通安全、生活教育等活動。
5. 「健康促進學校」活動推廣：口腔保健(餐後潔牙、含氟水漱口)、視力保健(愛 eye 元氣護眼操、遠眺休息、「3010 愛眼守則」：近距離用眼 30 分鐘，應讓眼睛望遠休息 10 分鐘等)。
6. 校外教學：積極辦理學童校外教學，於 11 月下旬舉行六年級畢業旅行。

二、參加校外比賽活動：各項運動、音樂競賽。

三、落實學生出入校園管理系統相關業務。

四、社團招生：幼童軍社團(本校二~五年級男女學生)、直笛隊(本校一~三年級學生)。

五、學童午餐：

1. **午餐群組**：本校營養午餐由教育局指定北投區桃源國小之公辦民營中央廚房供應(本學年度由宏遠公司供應)，請鼓勵學童參加。本(桃源)午餐群組共含八校(明德、桃源、文林、文化、關渡、逸仙、湖山、陽明山)，**國小教職員工生每人每餐 45 元，幼稚園教職員工生每人每餐 36 元(點心另計)。**
2. **午餐供應內容**：每人每餐包含主食一種、副食至少三菜一湯，水果一週供應 3 次，且每週供應 1 次鮮奶或豆漿(鮮奶 200C.C. 以上，豆漿 180C.C. 以上，採新鮮屋包裝，符合校園食品之規範)，鮮奶/豆漿採隔週供應方式。
3. **供應方式(桶菜)**：低年級-每週供應一天(週 2)。中年級-每週供應三天(週 1. 2. 4)。高年級-每週供應四天(週 1. 2. 4. 5)。低年級課後照顧班-每週供應四天(週 1. 3. 4. 5)。中年級課後照顧班-每週供應兩天(週 3. 5)。
4. **餐具**：100 學年度午餐合約依規定「無提供」**新生餐具，亦無提供師生餐具販售**；師生訂購午餐請自備餐具(含便當盒、湯碗、筷子、湯匙、便當袋等)。無訂餐者，可蒸飯或親自送便當到校；送便當到校者，請在飯盒或提袋上標示班別與姓名，依班別擺放於校門口便當架(請勿送至教室，以免影響學生上課)。
5. **菜單**：午餐菜單每月公告於本校最新消息，歡迎家長與師生多加利用。
6. **加/退訂與扣餐**：師生加/退訂或扣餐，請務必在三天前告知幹事張瑋庭小姐(例：週四加退訂，請在週一之前告知)；**學生扣餐以公假為主(如代表學校參賽或會議等)**，請指導老師在三天前提出；若學年配合節慶活動需扣餐者，請以學年為單位統一扣餐，並納入行事活動，於開學前提出；全班扣餐請在 10 天前提出。
7. **教職員訂餐登記與繳費**：教職員訂餐請向幹事張瑋庭小姐登記(導師訂餐直接登記在班級訂餐調查表中)；餐費請於規定期限內交幹事張瑋庭小姐。

六、臺北市市民第三胎以上子女就讀國民小學教育補助金：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增進市民生育之意願，提高生育率，自 95 學年度起，

凡是(1)設籍本市，領有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核發之第三胎以上子女證明卡、且(2)就讀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者，皆可申請每學年度新臺幣1000元之教育補助金。本補助金申請程序為「每年1次」(每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教育局統一於每學年度第2學期發放本補助金。請子女符合上述兩項資格且有意願申請之家長，依學校所發之相關資料按時填寫繳回，以便申請作業。

※註1：若所生子女為雙(多)胞胎，請依子女出生排序為第3個以上者即可申請(得同時具有資格(1)(2))。

※註2：「第三胎以上子女」，指戶籍登記為同一母親或父親並依出生年月

日排序計算之

第三位以上子女。

七、每年六月期末，訓導處辦理二手制服、運動服回收，家長如有領取需求請洽訓導處。

八、學生團體保險：凡因病住院或意外受傷(校內外受傷、寒暑假例假日)皆可申請；如有需求請洽健康中心。

九、多運動身體好：教育部推動提升學童體能，本校鼓勵學童多走路上下學，如需搭乘交通工具亦可提前下車，留一段走路空間。

十、家長配合事項

1. 上學時間 07：20~07：50，叮嚀小朋友準時上學。

2. 協助推動學生出入校園管理系統工作(提醒學生上、下學記得刷卡)。

3. 踴躍參與愛心志工工作，請各班請推薦兩位家長參與導護志工人力資源。

4. 督促小朋友勤刷牙、勤洗手，做好健康自我管理。

※洗手五時機(吃東西前、擤鼻涕後、與幼兒玩前、如廁後、探病後)

※洗手五步驟(濕、搓、沖、捧、擦)。

5. 鼓勵小朋友參加學童午餐。

6. 激勵小朋友幫忙做家事。

7. 指導小朋友善用零用錢。

8. 配合資源回收工作。

十一、請家長與學生應特別注意各項校外活動之安全性，參與運動時應注意：

1. 尋求安全的運動環境。
2. 足夠的熱身活動。
3. 避免運動傷害意外發生。
4. 注意身體水分補充。
5. 運動後維持身體保暖。
6. 切勿過於激烈或超過身體負荷之運動。
7. 參加水域運動時尤須注意：游泳應在合格標準游泳池，並有救生員在場。
8. 從事水域活動務必穿著救生衣，聽從人員指示，勿擅自脫離團隊。
9. 水域活動中，勿跳水、嬉戲、玩鬧、共同維護安全，健康的享受運動樂趣。

※總務處工作重點報告：

一、校園環境：

1. 暑期完成圖書館及視聽教室室內整修工程，工程完工後將能提供優質的學習環境。
2. 完成校內六支樓梯整修工程，梯間光線明亮並煥然一新，期能提供學生舒適的生活環境。
3. 全校屋頂隔熱防漏工程完成，讓學生能有舒適的學習空間。
4. 與奎山交接處的遊樂器具整修工程，提供全校學生休閒活動的理想場所。
5. 學校大門及警衛室整修工程，提升學校及社區的整體規畫，以及方便來校洽公家長之需求。
6. 明德樓中庭庭園景觀工程：預計9月底完工，將提供全校師生一個戶外展演及活動的空間。
7. 太陽光電設施工程：預計9月底完工，於校園前庭區建造一處可讓全校師生徜徉在自然環境中親身體驗的場所。

二、有效運用資源預算：

感謝各處室積極辦理各項活動添購各項教學設備，並因應水電費調漲，檢討相關支出，維護良好的學習環境，以維持良好的教學

品質及經濟效益。

三、提供安全的學習空間：

1. 加強校警安全維護及門禁管理，並全面檢討校園監視系統與中興保全服務。
2. 定期消防安全檢查及演練。
3. 全校建築物定期公共安全檢查。
4. 電梯每月定期檢測保養。
5. 定期進行水質檢測。

四、開放校園空間 增進社區良好互動：(預計工程結束後，約 9/28 後開放)

提供社區休閒場所，開放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時間上午六時至七時，下午六時至八時三十分；週六、日時間為上午六時至下午八時三十分，歡迎社區家長使用，但請勿將直排輪、腳踏車騎入校園，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

※輔導室工作重點報告：

一、 檢視過去：

- 本校參加臺北市 100 年度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成果，榮獲**優等**。
- 本校陳玉娟老師及辜雅琳老師參加臺北市 100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藝文教案比賽，榮獲國小中年級組**優等**。
- 本校參加臺北市 100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國小組創意戲劇比賽，榮獲**入選**。
- 本校參加臺北市 99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成果，榮獲**甲等**。
- 本校參加臺北市 99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藝文比賽，榮獲高年級組**特優**。
- 本校參加臺北市 99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藝文比賽，榮獲中年級組**佳作**。
- 辦理多元文化週體驗活動，增進學生國際觀，體驗與包容各國不

同之文化。

- 辦理溫馨五月情活動，教導學生如何善盡孝道，增進親職教育功能。
- 協助志工成立媽媽成長班，辦理各項研習進修活動。
- 成立課輔愛心志工組，於晨間協助班級課業低成就學生實施課業輔導。
- 持續辦理課後攜手班，針對弱勢學生之課業低成就者，進行補救教學。
- 定期辦理個案認輔會議，針對特殊個案積極掌握狀況，進行輔導防患未然。
- 落實生命教育之推動，加強高風險家庭及特殊學生篩選，以強化三級預防與自殺防治。
- 積極爭取各項補助經費，以協助低收入戶及清寒學生，照顧弱勢兒童。
- 加強宣導特殊教育理念，落實發展『有愛無礙』的教育環境。
- 積極推行融合教育，加強普通生對特殊生的瞭解，接納與尊重，增加特殊生的社會適應能力。
- 加強特殊教育硬體及軟體設備，為特殊生爭取最佳學習環境及各項福利。

二、 展望未來：

- 設置專、兼任輔導教師
 1. 100 學年度設置專任輔導教師 1 人、兼任輔導教師 1 人。
 2. 推動個案輔導、小團輔及各項輔導宣導工作事宜。
- 強化特殊學生安置及輔導
 1. 加強全校親師生認識學習障礙與情緒行為障礙，讓有需求之學童能接受適當之特教服務。
 2. 落實特殊學生安置普通班辦法，強化特殊學生安置編班功能。
 3. 召開個案輔導會議，積極掌握狀況，了解個案特殊需求。
- 積極辦理弱勢關懷

有效掌握特殊家庭背景學生，如單親教養、隔代教養、寄親教養

及重組家庭學生，新移民、低收入或清寒子弟學生，家庭功能不彰或高風險家庭學生等，透過晨間愛媽課輔、身心障礙資源班、午休時間遊戲治療、小型團輔及課後攜手班等，加強輔導以提昇學習動機。

■ 賡續各項輔導活動

1. 積極辦理週三教師進修輔導與特教知能研習活動，增進教師各項輔導知能。
2. 配合節令規劃各項教學活動，迎新送舊、學校日、教師節、歲末感恩及特教融合等系列活動。
3. 持續加強家庭教育、生命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

■ 積極辦理特教宣導活動

1. 繼續推行特教小志工服務、特教生入班學習、特教老師入班宣導等，鼓勵學生認識身心障礙朋友，了解他們在團體中所需要的協助，以行動關懷身邊需要關懷的人。
2. 舉辦特殊生融合音樂與體育活動，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建立自信與勇氣，拉近普通班與特殊學生的距離並增加互動之機會。
3. 舉辦家長特教知能研習與互動機會，協助家長輔導特殊生在生活與學業的適應與學習。